

第九章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上海菖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上海菖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上海辰山植物园的（项目名称）上海辰山植物园 2026 年度园区电力系统维护保养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辰山植物园2025年度园区电力系统维护保养项目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菖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445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47.8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●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菖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15日